附件1

南川区2020年定向考核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聘单位  主管部门 | 招聘单位 | 招聘岗位 | 岗位类别  及等级 | 招聘  名额 | 招聘条件 | | | 面试 | | 备注 |
| 学历 | 年龄 | 其他条件 | 专业技能 | 综合面试 |  |
| 南川区  教委 | 乡镇  中小学 | 中小学教师 | 专技  13级以上 | 34 | 全日制普通高校  专科以上学历 | 35周岁以下 | 参加南川区2017年特岗教师计划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人员 | 试讲 | 结构化面试 |  |
| 南川区  教委 | 乡镇  小学 | 小学教师 | 专技  12级以上 | 30 | 全日制普通高校  本科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 35周岁以下 | 我市为南川区农村小学订单定向、公费培养的2020年应届毕业全科师范生 | 试讲 | 结构化面试 |  |
| 南川区  教委 | 城区  幼儿园 | 幼儿园教师 | 专技  13级以上 | 5 | 全日制普通高校  专科以上学历 | 35周岁以下 | 我市为南川区订单定向培养的2020年应届毕业学前教育公费师范生 | 试讲 | 结构化面试 |  |
| 南川区  教委 | 南川  中学 | 中学信息技术教师 | 专技  12级以上 | 1 | 全日制普通高校  本科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 35周岁以下 | 2020年应届毕业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生(南川籍) | 试讲 | 结构化面试 |  |
| 南川区  教委 | 南川  中学 | 中学物理师 | 专技  12级以上 | 1 | 全日制普通高校  本科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 35周岁以下 | 2020年应届毕业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生(南川籍) | 试讲 | 结构化面试 |  |
| 南川区  教委 | 隆化  一小 | 小学音乐教师 | 专技  12级以上 | 1 | 全日制普通高校  本科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 35周岁以下 | 2020年应届毕业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生(南川籍) | 试讲 | 结构化面试 |  |
| 区卫生  健康委 | 乡镇  卫生院 | 临床岗位 | 专技  12级以上 | 8 | 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 35周岁以下 | 我市为南川区乡镇卫生院订单定向、公费培养的2020年应届毕业全科医学生 | 专业答辩 | 结构化面试 |  |

附件3

现场报名所需材料

1.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

2.培养协议复印件(定向毕业生);

3.重庆市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任教服务期满考核登记表(特岗教师);

4.教师资格证书(区教委所属岗位);

5.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6.疫情防控承诺书(附件4)。

附件4

**南川区2020年定向考核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根据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为保证广大报考人员的身体健康，请报考人员通过微信、支付宝小程序“国务院客户端”等官方渠道查询本人所处地区的疫情风险等级。来自不同风险地区的报考人员，请根据查询到的所处地区疫情风险等级，按照以下要求做好考试准备:

一、对来自高风险地区的报考人员，参加考试时须持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绿码。对来自中风险地区和低风险地区的报考人员，参加考试时须持健康码绿码。

二、参加面试的考生应在面试当天入场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上述证明或健康码。参加面试的考生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者方可进入考点，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身份确认等环节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三、报考人员在面试当天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或健康码的，以及面试当天，报考人员进入考点前，因体温异常、干咳、乏力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报考人员，不得进入考点。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应配合安排至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四、考生应在报名时认真阅读并签署《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面试资格，并记入事业单位招考诚信档案，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重庆市2020年度事业单位招考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南川区2020年定向考核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1.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2.本人保证报名所提供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弄虚作假，不伪造、不使用假证明、假证书并完全符合报名要求。如因个人信息错误、缺失及所提供证明材料虚假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3.本人承诺一旦网上缴费确认参考，如因本人未认真阅读《公告》及报考职(岗)位要求和网上报名程序而导致报名失误或资格不符，以及因本人原因不能参考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4.本人承诺遵守事业单位公招考试相关规定，诚信参考，如因违反相关规定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委托他人报名的，视作本人已知晓并同意此《诚信承诺书》各条款。

承诺人(签名):

承诺人公民身份号码:

承诺时间:2020年月日